

社会主义经济论

张大军 著

改革出版社

社会主义经济论

张大军 著

改革出版社

•

(京) 新登字 053 号

责任编辑 谢文侠

封面设计 陈璐生

*

改革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城安德里北街 23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大地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25 印张 249 千字

1992 年 2 月第 1 版 1992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7-80072-250-3 / F · 176

定价 6.60 元

序

我很高兴为张大军同志的这本书作序，在此并为他近几年来在理论研究上不断取得成果而祝贺。

研究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必需从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出发，对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和生产关系的变动必需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水平等一系列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才能找出其中带有规律性的东西，用于指导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事业。这是时代赋予理论工作者的重任。大军同志的这本书，从体系结构到内容以及论述的方法，正是循着这条线索展开的。

作者认为，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提出，具有划时代的意义。这个理论告诉我们，我国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我们必需坚持而不能离开社会主义；我国的社会主义还处在初级阶段，我们必需从这个实际出发，而不能超越这个阶段。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是我们制定和执行正确路线和政策的根本出发点。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以及生产、流通和分配问题，是本书研究的重点部分，占有相当的篇幅。其中包括：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在我国的发展和表现出的特征；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作用形式；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必要价值；必要价值的流通；必要价值的分配，等等。在这里，作者在相当广阔的理论天地里，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较为深入的探索。使我们对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流通和分配有了别开生面的了解。当然关于必要价值的理论，也还是一家之言，但只要言之有理，论证有力，就应当鼓励作者在这方面继续深入探讨下去。这对于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和繁荣社会主义的经济科学是大有好处的。我是赞成作者的这种勇于探索的精神的。

本书的最后一章是论述改革的。从生产关系的变动必需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水平的高度，论述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历史必然性，同时关于政治体制改革，也作了有益的探讨。作者认为，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调整和自我完善，社会主义只有在改革中才能前进，才能创造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这些观点都是很有见地的。

统观全书，作者对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主要方面，都从不同的方面进行了较为系统而深入的分析 and 研究，有一定的理论深度，文字也通俗流畅。书中阐述的一些问题，对于经济理论研究和改革的深化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我愿更多的读者读到这本书。同时也希望大军同志在听到读者的广泛评议后，将来把它修改得更好些。

刘炳瑛

1991年6月于中共中央党校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概述	1
一、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经验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提出	1
创造符合中国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新理论是时代的要求 (1)	
有益的探索与曲折的历程 (3)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和发展 (6)	
二、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8
中国可以不经资本主义充分发展阶段而走上社会主义道路 (8)	
只有经过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才能建成完全的社会主义 (11)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与党的基本路线 (14)	
三、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和政治特征	16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特征 (16)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政治特征 (22)	
第二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商品经济	27
一、商品经济发展的统计分布曲线	27
商品经济发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 (27)	
商品经济发展的统计分布曲线类似于正态分布曲线 (29)	
我国商品经济的发展在“分布曲线”上的位置 (32)	
二、商品经济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不同历史阶段的发展	36
从历史的类比中得到启示 (37)	
商品经济在典型的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发展趋势 (39)	
经济落后的国家实现社会主义以后应当大力发展商品经济 (41)	

三、从历史的错误中猛醒过来	45
破除对马克思主义的教条主义理解 (45)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产生的根源 (48)	
一条艰苦的探索道路 (52)	
四、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基本特征	61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普遍联系形式 (61)	
有计划商品经济的特点 (65)	
第三章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基本规律	
——价值规律	71
一、价值规律本质探索	71
价值规律的基本内容和要求 (72)	
对于价值规律本质的不同认识 (79)	
二、价值规律在不同经济条件下的作用形式	82
价值规律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的作用形式 (82)	
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作用形式 (87)	
建国以来关于价值规律的作用问题讨论情况 (90)	
三、按照价值规律办事，发展社会主义经济	93
价值规律和社会主义诸经济规律的关系 (93)	
自觉依据和利用价值规律发展社会主义经济 (98)	
第四章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必要价值	104
一、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同时就是必要价值的生产	104
生产劳动的一般过程 (105)	
剩余价值是雇佣劳动关系的产物 (106)	
必要价值生产呈现的特征 (109)	
二、必要价值的生产过程	114
社会主义劳动过程的特点 (114)	
在社会主	

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要素的价值化 (116)	
必要价值的生产过程 (120)	
三、必要价值规律的意义	123
不同经济制度下的生产目的各不相同 (124)	
斯大林表述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缺陷	
(126) 必要价值规律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	
律 (128)	
第五章 必要价值的流通	135
一、社会再生产实现的一般原理在社会主义	
条件下的运用	135
社会主义的简单再生产 (135) 各部类内部	
的比例关系 (137) 社会主义的扩大再生产	
(140)	
二、必要价值的流通过程	145
必要价值流通的前提和出发点 (145) 企业	
资金循环的三个阶段 (147) 企业资金的周	
转和周转速度 (151) 社会资金的再生产	
(153)	
三、社会主义计划市场模式	157
从资金循环公式得到的启示 (157) “国家	
——市场——企业”三位一体的运行机制 (160)	
计划市场的调节过程和特点 (164) 计划市	
场的运行结构和控制方式 (166)	
四、流通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169
曲折而痛苦的认识过程 (169) 从流通领域	
开始的改革 (172) 流通在社会主义经济中	
的作用 (174)	
第六章 必要价值的分配	179
一、必要价值在分配中体现的新型关系	179

历史上对立的分配方式 (179) 必要价值在分配中体现的新的利益关系 (183) 贯彻“三兼顾”原则, 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利益关系 (188)

二、建立社会主义的平均资金利润率和生产价格理论..... 189

在争鸣中求得真理 (189) 社会主义平均资金利润率和生产价格形成的客观依据 (192) 值得注意的问题 (198)

三、建立发达的社会主义银行信贷体系 199

社会主义的银行信贷关系综述 (199) 社会主义的利息率 (202) 社会主义的信用形式 (204) 重视银行信贷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 (207)

四、大力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商业 209

社会主义商业简述 (209) 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商业 (211)

五、社会主义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方式..... 218

按劳分配规律的质的规定性 (218) 现阶段按劳分配的特点 (221) 按劳分配的基本形式 (223) 按劳分配以外的其他分配方式 (225)

六、社会主义经济的宏观管理方式 227

以间接管理为主的宏观经济调节体系 (228) 重视经济杠杆在宏观间接调节系统中的重要作用 (232)

第七章 社会主义在改革中前进 238

一、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调整和自我

完善	238
僵化的经济体制的弊端和原有的政治体制的缺陷 (238) 社会主义只有在改革中才能发展 (242)	
二、社会主义改革的任务	247
经济体制改革的任务 (247) 政治体制改革的任 务 (252)	
三、创造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	257
当前社会主义国家劳动生产率低的症结 (257) 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创造比资本 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 (265)	
四、扎根于当代中国的科学社会主义的胜利	267
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科学 (268) 科学社会 主义学说从一国到多国的艰辛的实践 (270) 基本的历史经验 (276)	
后 记	285

第一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概述

一、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经验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提出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的理论基础，同时也是我们研究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指导思想。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论断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是在总结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提出来的。

创造符合中国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新理论是时代的要求

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马克思和恩格斯是处在资本主义的上升时期，资本主义后来的发展所展现的新的特点，以及社会主义革命在经济比较落后的国家的胜利，在当时他们都是无法确切地预见到的。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马克思和恩格斯只是根据西欧、北美工业发达国家的实际，以当时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英国为典型，分析了资本主义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客观规律，同时在此基础上，又指出了未来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这里说的未来社会，就是指的社会主义社会。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它将经历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以生产资料归社会占有和按劳分配为特征的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然后才能过渡到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更高阶段。但是自马克思主义产生至今一百多年过去了，象西欧、北

美这些经济发达的国家，社会主义革命还没有取得胜利。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的未来社会的一些特征，如商品经济已经消亡；生产资料直接由全社会占有和在社会范围内进行直接的产品生产和分配；按劳分配也不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间，等等。都还不能得到实践的检验。至于一些经济还不很发达的国家和经济落后的国家要过渡到共产主义，将经历哪些发展阶段，以及在这些阶段具有哪些特征，他们没有、也不可能作出具体分析。恩格斯曾说：半文明国家“要经过哪些社会和政治发展阶段才能同样达到社会主义的组织，我认为我们今天只能作一些相当空泛的假设。”^①这就是说，在经济落后的国家如何过渡到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以及如何认识所处的社会主义阶段和它的本质特征，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没有为我们提出现成的答案。需要后来的马克思主义者在实践中加以创造。

列宁领导的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是把马克思主义和俄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结果。当时的俄国经济比较落后，基本上还是一个农业国；但革命正是在资本主义统治的这个最薄弱的链条上发生并取得了胜利。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把如何在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苏维埃俄国建设社会主义的课题提上了日程。列宁一开始也试图按照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西欧、北美经济发达国家的实际所预见的未来社会发展的规律，建设社会主义的苏维埃共和国，例如取消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但是列宁很快发现是行不通的，于是郑重地指出，正确组织商品交换是关系到整个工农政权、苏维埃俄国生死存亡的严重问题。列宁也曾对俄国将经历怎样的特殊发展阶段，采取那些特殊形式，作过有益的探索，提供了宝贵的经验。

我国的社会主义是脱胎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整个生产力水平较低。这种情况不但和西欧、北美工业发达的国家实际不同（假如它们按马克思的预见已经实现了社会主义），而且和苏联的情况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5卷第353页。

也有所区别。因此，探索在我们这样落后的东方大国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的全新课题。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今 40 多年来，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了艰苦的探索，付出了十分沉重的代价；只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我们才逐步摸索出一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新路子。经验告诉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需要有新的理论进行指导。照搬书本和外国做法不行，脱离科学理论和客观实际随心所欲也不行。必需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中国建设的实际结合起来，创造符合中国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新理论，才能指导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健康发展。这也是时代向我们提出的要求。

有益的探索与曲折的历程

如何在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建设社会主义，这一问题在列宁领导的十月革命胜利后就提出来了。当时碰到的首要问题仍然是俄国将经历怎样的特殊发展阶段，采取哪些特殊形式才能过渡到社会主义。因为正确认识所处的历史阶段，是制定和执行正确的路线和政策的根本依据。在当时的条件下，苏维埃政权建立后百废待兴，特别是经历了 1918 年到 1920 年外国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时期，列宁的社会主义实践时间很短，对于苏联社会主义阶段的划分只能作一个大概的设想，或者只提出一个基本思路。这是可以理解的。但是以后斯大林却把社会主义看作是一个短暂的阶段。还是在 1936 年时，斯大林就急于宣布苏联基本上建成了社会主义，“实现了马克思主义者又称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①的制度。接着就宣布向共产主义过渡。

在苏联这样原来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国家过早地宣布建成社会主义，一方面不符合实际情况，另一方面危害是很大的。它使人们错误地认为那种在特殊历史条件下形成的高度集中的经济体制，就

^① 《斯大林选集》下卷，第 396 页。

是社会主义完美的模式。这样以这种社会主义模式作为向共产主义冲击的突击营地，那么关于社会主义的经济体制改革的任何建议，都会遭到拒绝和否定。如果按照斯大林的说法，苏联仅经过 19 年的时间即已建成了社会主义，还不要说这期间还有 3 年国内战争。

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确立前后，我们党对斯大林的观点有所突破，提出过许多比较正确的观点。1954 年，毛泽东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报告中，强调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长期性，提出经过 50 年建成社会主义国家的思想。1956 年 9 月召开了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面临的主要矛盾和中心任务作出了正确的分析。指出在我国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基本解决，国内的主要矛盾已转变为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由于主要矛盾发生了变化，全党和全国人民的中心任务就是要集中力量发展生产力，把我国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1957 年 2 月，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中，提出要正确区分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规定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社会主义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与此同时，他还指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刚刚建立，还很不完善，它有一个从“很不完善”到“完全建成”的过程。这些无疑都是正确的。可惜的是，这些正确的思想未能坚持和发展，在 50 年代后期即遭到了彻底的破坏。

从 50 年代后期至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在这长达 20 多年的时间里，在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的问题上，“左”的思想逐渐占了上风，使我们走了一段曲折的道路。1958 年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造成了一次长达 3 年的大冒进。1958 年 8 月召开的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估计农产品将“成倍、几倍、十几倍、几十倍的增长”，宣布 1958 年钢产量即将达到 1070 万吨，要比 1957 年翻一番。同时在大多数农业生产合作社刚刚建立和没有得到巩固的情况

下，就建立“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当时实际上是在生产力并没有增长的情况下，人为地变革生产关系。1958年8月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中写道：建立人民公社是“指导农民加速社会主义建设，提前建成社会主义并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所必需采取的基本方针”。决议宣布，共产主义在我国的实现已经不是什么遥远将来的事情了。在这种形势下，急于求成的思想迅速滋长起来。有的地方就提出尽快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并且要跑步进入共产主义。

1959年7月至8月，中共中央在庐山先后举行了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八届八中全会，毛泽东发动了对彭德怀的错误批判，进而在全党开展了一场反右倾斗争。这样本来使已经出现的“左”的倾向就更“左”了，突出的事例就是“共产风”更加严重泛滥成灾。

1960年冬天，党中央提出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并着手纠正农村工作中“左”的错误。对于社会主义建设的长期性，已经有所认识。1962年1月30日，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说，我国由于原来经济落后，要赶上和超过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没有一百多年的时间是不行的。并说：“我劝同志们宁肯把困难想得多一点，因而把时间设想得长一点。三百几十年建设了强大的资本主义经济，在我国，五十年内外到一百年内外，建设起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那又有什么不好呢？”^①

认识到社会主义建设的长期性是十分重要的，它有助于我们克服当时急于过渡到单一的全民所有制和共产主义的“左”的错误。1964年12月，周恩来在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代表党中央提出了通过几十年的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四个现代化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强国的奋斗目标。但是由于“左”的指导思想并未彻底纠正，在政治思想文化方面还有发展，阶级斗争的弦还绷得很

^①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1978年版，第20—21页。

紧，三届人大一次会议提出的建成四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还只是作为发展国民经济的主要任务，而不是作为我国现阶段的中心任务。这时，虽然认识到社会主义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即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是一个很长的过渡时期，但却没有认识到我们仍然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这是十分令人遗憾的。

我们在从 1957 年后期至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这 20 多年里所犯的错误的错误，归结到一点，就是对我国所处的历史阶段缺乏认识。由于不认识我们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因而就出现了超阶段冒进、急于求成、盲目求纯的错误；由于不认识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面临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而要解决这个主要矛盾就必需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四个现代化，并且为此而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部分，就出现了把阶级斗争扩大化，直至人为地演出“文化大革命”的悲剧。这是十分沉痛的教训。当然在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在一定的范围内还是存在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对此我们决不可以掉以轻心。但是，却不能把阶级斗争看成是社会主义时期的主要矛盾。所以正确认识我们所处的历史阶段，是一个关系到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成败的全局性的重要问题。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和发展

1978 年 12 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对于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全会提出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总结了过去经济建设的经验教训，明确提出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对马克思主义的伟大发展。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也是同时形成和发展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按照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建设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在分析中国国情，制定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时所得出的一系列新的结论，已经包含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许多重要内容。1979 年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30 周年，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叶剑英在庆祝大会上的讲话，就已经初步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思想。讲话指出：“社会主义制度是人类历史上崭新的社会制度，它同世界上任何其他事物一样，有它发生和发展的过程。同已经有了三四百年历史的资本主义制度相比，社会主义制度还处在幼年时期。……毫无疑问，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已经开始显示出它的生命力和发展前途。但是，它还不成熟，不完善，还没有抵御和防止林彪、‘四人帮’十年破坏这种严重袭击的准备。现在，它已经战胜了并且正在由此学会怎样防止这种袭击，因而将变得愈来愈健壮。我们应当加倍爱护它，加倍地努力工作，使它能在继续完善和发展的过程中充分发挥出自己固有的优越性和无限的潜力。”在这里，认为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处在幼年时期”，“在继续完善和发展的过程中”，进一步发挥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就包含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思想。

1981 年 6 月，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第一次明确提出了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还处在初级阶段的论断。指出：“尽管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还处于初级阶段，但是毫无疑问，我们已经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当然，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由比较不完善到比较完善，必然要经历一个长久的过程。”在这里，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论断，显然是与对社会主义长期性的再认识直接相关的。

1982 年 9 月召开了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十二大的报告中再次提到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论断。报告首次明确地把物质文明还不发达，作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特征，并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阶级斗争作了分析，认为现阶段我国社会存在的矛盾大多数不具有阶级斗争的性质，阶级斗争已经不再是我国的社会的主要矛盾。但是阶级斗争还将在我国社会的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并且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

1986 年 9 月 28 日，在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上通过了《中共中